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 函

地址：71051 臺南市永康區復興路427號

承辦人：張美玲

電話：06-3125101#3114

傳真：06-3123519

電子信箱：n235@mail.vhyk.gov.tw

受文者：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高總南人字第1090200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函頒本院「109年度教育訓練計畫」1份，如附件，請查
照。

正本：本院各單位

副本：人事室

院 長 王 瑞 祥

裝

訂

線